

2023 年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
(本级)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 (本级)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区委和团市委的工作部署，制定共青团发展战略、长远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改革的总体规划及配套措施，并推动实施；指导全区各级团组织开展工作。

（二）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社会主义教育，帮助青年学习现代科学文化知识；对团员进行共产主义思想教育，向党组织推荐优秀团员入党，为党和政府推荐各类优秀青年人才。

（三）组织青年参加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实践，帮助青年掌握和运用先进的科学技术，学习和适应现代管理方式；组织青年开展各项劳动竞赛和突击队活动。

（四）组织青年开展有益身心健康的文化娱乐活动和服务于社会的志愿者活动，指导全区组织的信息网络建设，推进青少年教育信息化工作，指导和帮助各级团组织建立青少年活动阵地和青年服务机构。

（五）指导和帮助基层团组织改进工作方法，拓宽工作领域，丰富活动内容；协助党组织选拔、配备、管理、考核、培训团干部；管理直属单位团委正副书记；指导社区团组织建设的建设，发挥共青团组织在社区建设中的作用；推进非公有制组织的团建工作。

（六）调查研究团的建设和青少年工作中的理论和实际问题，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意见和措施。

（七）广泛团结各族各界青年，加强与港、澳、台青年和海外青年侨胞的团结，发展与各界青年的友好关系，指导和帮助青年联合会和青年社团开展工作。

（八）向党和政府反映青年的意见和要求，协同有关部门制订和宣传青年工作的法规，组织青年开展社会监督；开展青少年教育和权益保护工作，宣传和维护青少年的合法权益，同各种危害青少年的现象作斗争。

（九）领导全区少先队工作，指导区少年宫及中小学开展少先队活动，开展青少年思想教育工作，指导基层团组织对青少年的宣传教育工作。

（十）完成区委和上级团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设下列内设 3 个机构：办公室、组织宣传部、青少年工作部。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预算为委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397.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3.73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53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0
		十六、金融支出	0. 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8. 5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397. 83	本年支出合计	397. 83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本级）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97.83	支出总计	397.83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12	17.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56	8.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58	88.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58	88.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90	37.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0.67	50.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97.83	291.33	106.5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3.73	167.23	106.5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73.73	167.23	106.50	0.00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167.23	167.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00	0.00	92.00	0.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4.50	0.00	14.5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53	35.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53	35.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85	9.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12	17.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56	8.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58	88.58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58	88.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90	37.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0.67	50.6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97.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3.7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53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0
		十六、金融支出	0. 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8. 5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397. 83	本年支出合计	397. 83
		二十四、结转下年	0. 00
收入总计	397. 83	支出总计	397. 83

注：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397.83	291.33	106.5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3.73	167.23	106.50
[20129]群众团体事务	273.73	167.23	106.50
[2012901]行政运行	167.23	167.23	0.00
[20129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00	0.00	92.00
[2012999]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4.50	0.00	14.5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53	35.53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53	35.53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9.85	9.85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12	17.12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56	8.56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88.58	88.58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88.58	88.58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37.90	37.90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03]购房补贴	50.67	50.67	0.00

注： 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291.33
[301]工资福利支出	260.86
[30101]基本工资	26.06
[30102]津贴补贴	103.22
[30103]奖金	47.56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1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8.56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0
[30113]住房公积金	37.9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8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0
[30201]办公费	2.13
[30202]印刷费	0.10
[30204]手续费	0.3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6]电费	1. 00
[30207]邮电费	3. 30
[30211]差旅费	0. 40
[30213]维修（护）费	0. 50
[30217]公务接待费	0. 10
[30228]工会经费	2. 3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9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6. 08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 69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 66
[30302]退休费	9. 48
[30309]奖励金	0. 18

注： 无。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5.51	35.51	0.00	0.00
“三公”经费	3.00	3.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90	2.9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0	2.9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10	0.10	0.00	0.00

注： 无。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06. 5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 50
[30201]办公费	4. 00
[30213]维修（护）费	1. 00
[30215]会议费	4. 00
[30216]培训费	10. 00
[30226]劳务费	1. 00
[30227]委托业务费	84. 5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 00

注： 无。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291.33	291.33	291.33	0.00	0.00	0.00	0.00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	291.33	291.33	291.33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60.86	260.86	260.86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0	20.80	20.8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66	9.66	9.66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106.50	106.50	106.50	0.00	0.00	0.00	0.00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	106.50	106.50	106.50	0.00	0.00	0.00	0.00	
青联工作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维护青年的合法权益，为花都青年发展建言献策，及时了解和反馈各界青年的所需所求，为区委制定相关青年发展方案提供依据。
对口帮扶贵州工作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对口帮扶，助力东西部协作，提升青年志愿服务、少先队建设、青少年权益维护等工作水平。
共青团活动经费	26.00	26.00	26.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花都共青团活动，提升我区共青团工作，加强对团员青年政治思想引领。
青年之家运行保障经费	16.00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花都区青年之家建设，打造我区团员青年活动阵地，丰富我区团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员青年思想政治生活内容。
青年地带经费	24.00	24.00	24.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进一步提升“青年地带”开展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社会工作的专业化水平,凝聚主业、突出重点,强化“青年地带”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服务的主题服务功能
少先队工作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少先队活动及相关工作,提高我区少先队建队工作水平,加强少先队的思想引领工作。
青年志愿者工作经费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青年志愿者主题活动及相关培训工作,在全区青少年当中发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者精神,发挥我区青年志愿者力量,共建美丽花都。
综合大楼安保经费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聘请安保人员、保洁人员,对办公大楼电梯、消防设备、治安监控视频设备等进行维护更新,确保办公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本级）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环境安全、整洁，营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和办公秩序。
2023 年团市委经济和社会发 展类项目-青年 地带（广州市预 防青少年违法 犯罪服务站）项 目工作经费	14.50	14.50	14.50	0.00	0.00	0.00	0.00	“青年地带”项目坚持预防为主、提前干预,开展重点青少年群体的违法犯罪超前预防、临界预防和矫正预防工作。该项目在保护广州青少年健康成长、助力广州社会治理和基层治理、维护社会稳定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根据 2021 年 6 月 1 日开始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明确要求“为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提供政策支持和经费保障”,通过财政转移支付至花都区 14.50 万元。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397.8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5.88 万元，增长 6.9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人员，财政拨款收入增加；支出预算 397.8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5.88 万元，增长 6.9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人员，基本支出相应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3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3.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9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0.1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3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35.51 万元，比上年减少 3.39 万元，下降 8.71%，主要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办公费等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10.2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2.1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0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8.10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44.96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0.00 平方米，车辆 1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0.00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没有购置计划 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共青团活动经费	26.00	通过开展花都共青团活动，提升我区共青团工作，加强对团员青年政治思想引领。
青年地带经费	24.00	通过进一步提升“青年地带”开展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社会工作的专业化水平，凝聚主业、突出重点，强化“青年地带”预

		防青少年违法犯罪服务的主题服务功能。
--	--	--------------------

注：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

公) 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 费用、维修(护) 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 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 费用。

注：本报告表格和文字部分的金额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